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代码:002676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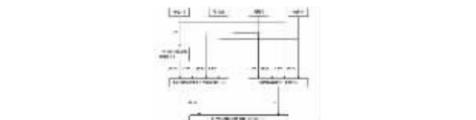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主要财务数据表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484,068,989.63 1,285,137,414.54 15.48% 1,095,490,560.49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2015年3月31日,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总数 10,458 户,持有10%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总户数 9,608 户。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佛山市顺德区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46.50% 74,499,354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度,国内经济仍处于经济结构调整的过渡期,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制造业企业经营环境总体严峻。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2014年度,营业收入14.84亿元,同比增长15.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6亿元,同比增长11.66%。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84,068,989.63 1,285,137,414.54 1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266,951.93 43,225,886.73 11.66%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因执行新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变更:2014年初,财政部公布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等六项会计准则修订。

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各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2015年4月27日以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梁仁杰、梁惠娟夫妇通过同创投资持有公司46.50%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2)对2015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不适用。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报告摘要

与表决的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梁仁杰董事长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摘要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度年度报告》全文相关章节。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8,406.90万元,同比增长15.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26.70万元,同比增长11.66%。基本每股收益0.3元,同比上升11.11%。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审字[2015]G15004390018号审计报告确认,按母公司会计报表,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2,915,145.9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291,514.60元后,加上期初未分配的利润150,480,463.92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1,104,095.30元。
此方案公布之日至实施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的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21.4亿元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5年度拟向相关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人民币21.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资金业务、贸易融资、项目贷款、银行保函等银行业务。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1、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4年报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监事会认为,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良好。公司不存在超越权限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合法、合规。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危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76 证券简称:顺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8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14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向中国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5.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023.2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176.79万元。

截至2012年5月18日,首次发行募集的货币资金已全部到达本公司并入账,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会所验字[2012]第1000419024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2014年度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7,984.29万元,其中:(1)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12,619.39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18,564.90万元;(3)以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16,80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449.39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831.2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3,484.45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346.7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法规规定的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和招股说明书中的承诺,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于2012年6月16日连同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暨贵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容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等6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格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其中已冻结在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 448911048800977 22,486,594.56 21,514,580.6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一”。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芜湖顺威新建1,500万件塑料空调风叶生产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芜湖顺威新建1,500万件塑料空调风叶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梁路顺威变更为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梁路顺威和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梁路顺威。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于2012年5月21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予以“广会所专字[2012]第12000430148号”鉴证报告予以鉴证:公司由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2,619.39万元。其中本公司塑料空调风叶产能扩大技术改造项目2,161.08万元,昆山顺威塑料空调风叶生产项目1,086,604.00元,芜湖顺威新建1,500万件塑料空调风叶生产项目1,277.30万元。本公司建设工程塑料及风叶研发中心项目324,977.00元。截至2012年7月,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的议案》。截至2014年1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公司塑料空调风叶产能扩大技术改造项目”及“昆山顺威塑料空调风叶生产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扩充公司流动资金,降低财务成本,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60.00% 至 -3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3.32 至 2,315.81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308.30

五、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477,646,833.67 359,607,688.82 32.82%

(2)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项目 本报告期 上期数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477,646,833.67 359,607,688.82 32.82%